

# 绵阳市游仙区司法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的《绵阳市游仙区司法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年报》电子版通过游仙政务网（<http://youxian.my.gov.cn/>）全文公开。报告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有疑问请与绵阳市游仙区司法局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绵阳市游仙经济开发区南区东山大道南段 6 号；邮编：621000；联系电话：0816-5037228）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司法局按照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切实有效的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22 年度，共主动公开 170 条政府信息，其中，工作动态类信息 139 条，重要会

议 2 条，政策文件类 2 条，领导活动类 1 条，财政统计类 12 条，总结报告 2 条，公开年报、公开制度、公开指南和规划信息各 1 条，行政复议文书公开 6 条，其他信息 2 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2022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按照“主动公开、及时公开、定期公开”的要求，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成立了区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纳入各股室和各司法所负责人作为成员，下设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二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落实，及时完善相关信息，加强保密意识教育，真正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相关要求，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保障，形成了办公室牵头统筹，各业务股室协同配合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模式，并在日常工作中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维护以及政府信息的管理工作。

#### **（五）完善监督保障机制。**

建立政务公开工作监督机制、政府信息发布协调与处理机制，制作政务信息公开台账，严格执行信息审核程序，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建立信息公开“三审”制度，安排专人定期开展检查，对政务公开的信息量、完整性、时效性、准确

性等进行检查监督。根据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进一步规范了信息公开目录，确保及时准确发布相关政府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新进展，但是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一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要求、政策掌握不透。二是公开政府信息的内容和形式还不够丰富，公开的主动性、时效性还有待提升。三是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不严，部分信息质量不高，个别信息出现了错别字，甚至表述性错误，经上级信息公开管理部门提醒后完成了修改。四是对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不够，业务能力有待提高，例如工作人员对有的板块更新周期不清楚，导致晚更、断更情况出现，另外信息发布工作人员过少，只有1人能够发布信息，如遇工作人员临时不在位，单位内部没有人能够代替完成信息发布，容易导致信息发布延迟。

下一步，我局将通过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组织局机关干部进一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意义的认识。二是加强对信息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采取“传帮带”方式强化指导，加强对从事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提升工作能力。三是进一步强化检查考核。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考评机制，分管领导要随时掌握工作进度，督促工作开展；四是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新媒体运营情况：我局原有两个政务新媒体账号：“法小仙”抖音账号及“法治游仙”微信公众号。因“法小仙”抖音账号长期更新频率低、粉丝量少等情况，经主要负责人审核同意，现已关停、注销了“法小仙”抖音帐号。“法治游仙”微信公众号原为微信服务号，每周更新1期、每月更新4期，8月9号改版为微信订阅号后，每日更新1期、每周至少更新5期，且每周都有原创信息，对省、市、区下达的转发任务及时按要求完成。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2年未收取政务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